

# 安徽财经大学社会服务收支管理暂行办法

2018 6 20

2023 8 3

2023 9 13

对 催 放

导

补

放



放

度

导

导

度

从

		(%)	(%)	
1	各类培训服务收入	5	95	承办单位分成部分包括与办班有关的所有成本（含税）。
2	社会考试费收入	20	80	承办单位分成部分包括与考试有关的所有成本（含税）。
3	自考助学服务收入	50	50	承办单位分成部分包括与自考助学服务有关的所有成本（含税）。

放

放

		(%)	(%)	
1	各类代办代理手续费	40	60	各部门（单位）履行本部门工作职责之外，为校外单位提供的延伸代理服务。承办单位分成部分包括与代办代理有关的所有成本（含税）。
2	各类租赁和服务	70	30	承办单位分成部分包括租赁和服务的所有成本（含税）。

放

放

单

放

100%

放

100

10%

100

300

5%

300

1%

2018 88